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UNLIMITED CREATIVITY HOLDINGS LIMITED

無限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9)

公開發售之結果

(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可認購四股發售股份)

及

因公開發售而調整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因此，包銷協議及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接納發售股份及支付股款之最後時限，本公司已就公開發售項下暫定配發之254,724,399股發售股份接獲合共24份有效接納，佔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50.60%。

根據上述結果，公開發售有248,634,125股發售股份未獲承購。根據包銷協議，立富(其為包銷商之一)有權優先認購最多386,203,800股未承購股份。因此，立富已根據包銷協議認購全部未承購股份(即248,634,125股發售股份)。

有關有效接納申請表格項下發售股份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四日(星期五)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送至該等相關股東之地址(如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發售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調整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因進行公開發售，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認購價及／或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將按本公告所述之方式予以調整。

茲提述無限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刊發有關公開發售之售股章程(「售股章程」)。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售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包銷協議及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接納發售股份及支付股款之最後時限，本公司已就公開發售項下暫定配發之254,724,399股發售股份接獲合共24份有效接納，佔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50.60%。

包銷安排

根據上述結果，公開發售其中有248,634,125股發售股份未獲承購。根據包銷協議，立富(其為包銷商之一)有權優先選擇包銷首批386,203,800股未承購股份。因此，立富已根據包銷協議認購所有未承購股份(亦即248,634,125股發售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告標題為「本公司股權結構」一段內。

寄發股票及開始買賣發售股份

有關有效接納申請表格項下發售股份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四日(星期五)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送至該等相關股東之地址(如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發售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股權結構

據董事所知及所信，本公司於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後之股權結構如下：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一致行動集團：				
蕭先生及／或立富 (附註1)	7,796,200	6.20	256,430,325	40.76
與中國3D一致行動之人士 (附註2)	10,170,900	8.08	50,854,500	8.08
New Smart International Creation Limited (「New Smart」) (附註3)	1,031,100	0.82	5,155,500	0.82
侯麗媚 (附註4)	16	0.00	16	0.00
蕭若慈 (附註5)	63,609	0.05	63,609	0.01
梁國駒 (附註6)	2	0.00	2	0.00
蕭若碧 (附註7)	27	0.00	27	0.00
Heavenly Blaze Limited (附註8)	127,140	0.10	127,140	0.02
梁子安 (附註9)	63,000	0.05	63,000	0.01
金利豐證券 (附註10)	1	0.00	1	0.00
小計：	19,251,995	15.30	312,694,120	49.70
公眾股東				
其他公眾股東	106,587,636	84.70	316,504,035	50.30
總計：	125,839,631	100.00	629,198,155	100.00

附註：

- 立富(包銷商之一)由Rich Treasure全資擁有，而蕭先生為Rich Treasure之唯一董事兼股東，以信託方式為若干家庭成員持有此公司。為方便參考起見，立富及蕭先生之持股量已綜合計算。
- 中國3D由本公司擁有約11.60%，另由蕭先生之兒子蕭定一先生擁有約0.12%。
- New Smart為中國3D之全資附屬公司。
- 侯麗媚女士為蕭先生之配偶。
- 蕭若慈女士為蕭先生之胞姐，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6. 梁國駒先生為蕭若慈女士之配偶，即蕭先生之姐夫，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7. 蕭若碧女士為蕭先生之姐妹。
8.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Heavenly Blaze Limited乃由：(i)蕭先生之兒子蕭定一先生實益擁有46%權益；(ii)蕭先生，連同蕭若慈女士（其為蕭先生之胞姐），代表蕭先生之女蕭瑤瑤小姐及蕭雙雙小姐合共持有34%權益；(iii)蕭先生之女蕭定欣小姐實益擁有16%權益；(iv)鄭則士先生實益擁有1%權益；及(v)立富實益擁有3%權益。僅供說明用途，立富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開始持有3% Heavenly Blaze Limited的股權，乃由One Dollar Productions Limited（其為中國3D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轉讓予立富。
9. 梁子安先生為執行董事。
10. 金利豐證券（其為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買賣證券）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乃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1）屬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金利豐證券主要經營的業務包括證券買賣及提供經紀服務、為首次公開發售而提供保證金融資及財務服務及就股本集資活動（例如包銷及配售證券）而提供資金市場服務。
11. 上述各百分比率或會以四捨五入方式計至最接近之整數，故或會出現輕微差異。

調整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由於進行公開發售，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被行使後須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的認購價及數目將會作出調整（「調整」）。

下表載列進行公開發售前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被行使後須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的認購價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公開發售完成前		公開發售完成後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被 行使時須予 配發及發行 之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被 行使時須予 配發及發行 之股份數目
15/2/2011	15/2/2011 – 14/2/2014	4.232	51,000	2.218	97,292
23/2/2011	23/2/2011 – 22/2/2014	3.832	200,237	2.009	382,221

本公司之申報會計師丁何關陳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審閱及書面確認調整乃按照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條款進行，且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調整生效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四日。

承董事會命
無限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蕭若元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蕭若元先生及梁子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蕭炎坤博士、徐沛雄先生及金迪倫先生組成。

本公告(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ulcreativity.com及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